

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4年8月1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4年8月19日（星期二）12:00前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详见同日公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签订<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与王辉、王荣、上海泽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执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业绩补偿补充协议之二>的议案》。

关联董事李德福、王勇、魏松、庞世耀、吴明远回避表决，由其他4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0日